

政 务 信 息

第251期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13日

1-11月我市工业投资增速位居全省第三。全市工业投资完成999.84亿元，同比增长11.5%，高出全省平均增速4.8个百分点，居全省第三位。制造业依然是拉动工业项目投资的主力军，完成投资872.18亿元，增长16.6%，高出全市工业投资增幅5.1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技改投资完成415.84亿元，增长10.8%。

(市统计局)

我市2018年民生实事住房工作目标圆满完成。按照今年市政府50件民生实事要求，全市改造老旧小区51个，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3个；整治维修城镇危旧房屋5.2万平方米，直管公房3.2万平方米；发放廉租房货币补贴1068户，分配公租房600套，提供人才公寓468套；完成70个小区亮化出新工程，创建省级宜居示范居住区6个、省级示范物管项目9个、市级文明示范小区20

个；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建设垃圾分类小区60个，实施18个小区供电线路改造，改造二次供水泵房95座；积极开展森林城市创建，完成小区绿化21万平方米，各项目标任务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
(综合三处)

我市近岸海域水质首次实现月度100%达标。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反馈信息，11月份我市12个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点位中，11个一类，1个三类，首次实现月度100%达标，优良率达91.7%（一、二类海水），而去年同期仅获1个一类、3个三类、4个四类、4个劣四类。今年以来，共清理整顿非法入河、入海排污口45个，建成及在建分布式农村污水处理设施105个，总处理能力达2.85万吨/日；近岸海域水质监测平均水质达标率66.7%、优良率66.7%，同比分别上升50个、33.4个百分点，全面消除劣四类海水。
(市环保局)

连云港港开通集装箱海河联运外贸业务。日前，连云港港运用内河公共支线，将部分集装箱通过青岛支线轮转运至澳大利亚，为客户节约13%的单箱成本。自此，连云港港外贸箱多式联运发展在原陆水联运、海铁联运后又增新通道——海河联运，提高了港口差异化发展的竞争力。近年来连云港港内河集装箱业务发展迅速，2018年全年预计内河集装箱吞吐量达1.4万标箱，由郁州海运公司主体运营的内河支线基本实现苏北及皖北地区内河网络全覆盖。
(综合来稿)

我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非诉案件办理模式获全国推广。近期，住建部城建培训中心、省住建厅多次安排我市就该模式相关经验做法在全国、全省系统培训会议进行宣讲，省内外20多个城市来我市调研学习。一是健全管理相对人基础信息数据库。截至目前，自主收集整理商户信息3万余条，通过部门信息共享机制调取信息3000余条。二是探索非接触行政处罚模式。采取全过程记录文字、影像资料、第三方证人证言的办案方法，实现“零口供”处罚，避免矛盾冲突。三是开通城管非诉案件强制执行绿色通道。明确对口部门、采取专人对接，将行政执法决定申请法院执行固化为制度。自2015年模式实施以来，累计申请法院司法强制执行案件158起，收缴罚款18万余元，未发生一起恶性抗法事件，城管执法力度、公信力均明显提升，市容面貌明显改观。
(秘书处、机关党委)

市城建控股集团扎实推进市区棚改攻坚。该集团今年已完成征收居民1233户、企业21家，征收面积35.08万平米，支付资金18.35亿元，安置房源824套，安置面积8.6万平米；完成铸造厂、木材厂、黄海度假村、金凤小区二期4宗棚改地块土地挂牌，共计348亩。目前，正在加快推进金凤小区三期、玉龙社区、新海路东3宗棚改地块的挂牌前期准备工作，为我市旧城改造提供有力保障。
(市国资委、市城建控股集团)

省政府赋予徐圩新区部分省级投资管理事项权限。近日，省政府发文赋予该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等5项省级行政权力，均为行政许可事项，主要涉及省发改委、工信厅、生态环保厅、自然资源厅等部门。此次赋权将推动该区进一步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完善政务服务功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的强劲动力。

（市发改委）

市开发区推进“土地双清”工作取得初步成效。今年以来，该区共清理盘活闲置低效用地3176.3亩，累计达1.6万余亩，初步实现“集中力量、控制增量、消化存量”的处置目标。一是坚持分类处置。全区闲置项目细分为一般闲置、涉法涉诉、行政拆违3类，实行“一地一策”，合理确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标准、补偿标准以及处置时限。二是推进促产促建。研究制定土地闲置费、使用税减、缓交暂行办法等促产配套政策，推动华大软件园等9个项目开工建设，同达科技等11个项目竣工投产。三是强化协作联动。构建“土地双清”三级会办机制，即区主要领导每季度研究一次、区分管领导每月会办一次、责任部门每周会商一次，综合采取行政、法律、纪律等手段，“促产、促建、促退”齐头并进，进一步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市开发区）

（信息未经市政府办公室同意，不得翻印、转载、转报）

分送：市四套班子领导，各秘书长、主任；县区长、部门负责人。
